

禁果

【香港】冯明之



丁巳年
十一月

禁 果

〔香港〕冯明之

花 城 出 版 社

粤新登字05号

禁 果
冯明之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6.375印张 120,000字
1992年4月第1版 1992年4月第1次印刷
印数1—34,230册
ISBN 7-5360—1147—4/I·1025
定价：2.75元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描写一段恋情的离奇变幻，其间有“母”与“子”的剪不断理还乱的苦思苦恋，有“兄”与“妹”的难分难舍的天作奇缘；父与子的交恶，风云迭起；伦常的变化，神鬼难测。主人公尝尽人间种种酸辛，终于彻悟人生真谛。

全书行文，如流水行云，故事诡谲莫测，有不可思议的吸引力。

目 录

一	重逢的第一夜	1
二	父子之间	9
三	冲突与妥协	20
四	荒诞的爱情	31
五	深宵血案	45
六	新相知	57
七	炉火的蔓延	71
八	不速之客	85
九	酒后	95
十	决裂	106
十一	谜一样的身世	124
十二	难关	138
十三	君子协定	150
十四	命运中的煎熬	161
十五	噩梦	176
十六	重重恩怨	190

一 重逢的第一夜

那是多雨的春天。连绵的阴雨打湿了都市的黄昏，香港郊外的景色显现出一片迷茫，远处的灯火在烟烟雾雾的中间吐出一点点黯淡的光，似乎蕴蓄着一种百无聊赖的情绪。此时，一辆流线型的三孔标域汽车，正在以疯狂一般的速度向浅水湾的方向急驶。

汽车到了一家精致的别墅门前，戛然停住。路旁等着的一个男仆，立刻熟练地上前打开了车门，接过车上递出来的一个手提包。随之，一个中年绅士弯着腰从汽车里出来，跟在他后面的是一个年轻漂亮的女护士。

这中年绅士就是名震香港的朱广德医生，他瞟了替他开车门的男仆一眼，随口问道：

“你家太太又出了什么事？”

男仆连忙摆出一个恭敬的微笑，答道：

“太太刚才还好端端的在席上吃酒，不知怎的，突然就昏在地上了。”

“奇怪！”朱广德医生低声对自己说。他透过扶疏的花影

望向这座别墅的大厅，只见里面灯火辉煌，笑声不绝，知道这万公馆一定正在宴客。他是常来的医生，对这别墅的路径很熟，所以走上台阶之后，并不进入大厅，一拐弯就循着宽阔的扶梯拾级登楼。到了楼上，先由男仆替他通报了一声，然后他就带着护士走进病人的房间。

房内这时站满了亲戚朋友，此外还有仆役，病人躺在一张华贵的沙发睡床上，双眼微闭，脸色苍白。床前坐着别墅的主人万绍年，他一见医生进来，便非常客气地起立相迎。朱医生跟主人打过招呼，就坐下来按脉，按了一会，却对主人说：

“这儿人太多了，对病人不很适宜，最好还是先请大家退出去，让她休息一会吧！”

主人也是一个温文尔雅的绅士，他年纪已在六十开外，满头白发星霜，但是说话仍然雄壮有力，他看看室内的确站得人太多，便很有礼地对客人们说：

“来吧！我们还是回到下面去喝酒，医生来了，就不会有什么问题！”

于是，所有的亲戚朋友，连带几个仆人，都随着主人离开了这个房间。

房间清静起来之后，病人却也立时清醒过去，她把眼睛张开，看清楚了四面无人，就霍的坐了起来，倒把医生吓了一跳。

“对不起，朱医生！”病人带着满脸焦灼，神秘地向医生说：“这一次务必请你帮忙，我不想再住院了！”

“你不是今天才从医院出来么？如果没有病，谁会主张你住院？”朱医生觉得这个病人今天真有点怪，怎么没头没脑的

就说起不愿住院来？

然而，病人却很认真，她接下去说：

“就是呀！平常我装病也要住院，现在就算有病，也不想住院了！”

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我是说：从前我爱医院里的清静，如今我却需要医院外的自由。”

朱医生到底是一个医生，他不大明白这几句话的涵义，只好含糊地答道：

“医院外自然是较为自由的，不过，谁能强迫你呢？”

“就是你呀！”病人含着笑说，“如果你向万先生说一声我有病，他一定要把我再送进医院的，那就害死我了。所以，我求你帮帮忙，一会儿万先生向你问起，你只说我没有病，不必住院就是了。”

医生皱皱眉头，笑了一下，勉强接受了她的要求，只是低声说：“不过，你今天刚一出院，就又昏倒，恐怕的确有点问题呢！”

“哪里！哪里！”病人抢着说，“刚才我只是一时兴奋，所以晕眩起来罢了，我保证这个不是病，不是病！”

看护替她探过体温。医生用听筒检查过，知道实在找不出什么毛病，便像对付小孩子一般拍拍她的肩头，说：

“不要怕，你不需要住院的！”

医生正在这样说时，万绍年已从楼下上来，一见医生，劈头就问：

“这是怎么样的毛病？该住院吗？”

朱医生带笑摇摇头，只是轻可地说：

“万太太久病初痊，刚才也许因为吃了点酒，一闹刺激起来，就会发昏。我开点药给她内服便了，不必住院！”

万绍年似乎觉得有点错愕，他伸手按按病人的前额，也不见发热，面上露出稍为放心的样子，就招呼医生和护士到楼下大客厅里去休息。

医生和看护随着主人离去之后，房子里寂无一人，女病人立刻就从床上爬起，穿上拖鞋，跑到不染纤尘的梳妆镜前打量自己的脸色。她脸部的轮廓很美，鹅蛋形的脸庞衬上一双细长而灵活的眼睛，鼻子尖而圆，两片小嘴唇尤其富有动人的魅力；颧骨虽嫌稍高，但也无碍于整个清秀的格调。她的年纪大约只有二十六七，曲鬓如云，星眸似梦，对着镜中的自己，她不禁有点顾影自怜起来。

她发现脸上的化妆已因刚才的昏倒而被人拭乱了，如今只剩下一脸的剩粉残脂，陪衬着额角边上那一抹救急药油的痕迹。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，就拿起手帕来，细细抹掉额上的药油，而且检出一个闪闪发亮的化妆盒，重新修补唇上和颊上的嫣红。她显然陷入一种沉思之中，所以一举一动都很缓慢。最后，她忽然听到窗子外传来一串串汽车开动的声音，便跑到窗前，掀起红帘，放眼望向花园外的大门，只见黑沉沉的天幕下有许多汽车的射灯争吐出强烈的豪光，一如银蛇之乱舞。汽车一架一架地在门前闪过了，转眼之间，一切又归于沉寂。

她忍不住跑到化妆台前，重重地按了一下叫人铃。

一个打扮得非常朴素而整齐的女佣人进来了，她名叫阿芳，是万太太的“近身”。太太见了她就问：

“客人都走了么？”

“走了。”

“老爷有没有出去?”

“他送客之后也走了，说是要到一点钟才能回来。”

万太太的心微微一动，她记得今夜原是万绍年到实业公司里去开董事常会的日子，于是轻轻咬了一下嘴唇，吩咐阿芳：

“你到客厅里把少爷请上这儿来。”

“太太说的是大少爷吗？”阿芳嗫嚅地问。

“这还用问？”太太横了阿芳一眼。阿芳没有再说什么，就返身下楼去了。

五分钟之后，她果然带着大少爷上来，大少爷身上穿着大方而稳重的西装，国字口脸，皮肤被阳光晒得又黑又红，双眼栩栩有神，眉宇之间，露出一种英俊之气，臂弯上还抱着一个两岁的婴孩。阿芳带了他进来，万太太就指点他坐在窗前一张双人沙发上。然后命令阿芳把孩子抱到保姆那边，让他睡觉去。

阿芳一走，大少爷登时就浑身不自然起来。倒是万太太首先开口，她极力抑制着自己的情感，问道：

“你知道刚才我为什么倒下来？”

大少爷带着几分疑惑，望了她一眼，又把目光垂到地板上，冷漠地然而有礼地答：“你不是今天才离开医院么？”

“这有什么相干？”她说，“我其实没有病，只是今天的刺激太大了。想不到在席上会见到你！”

“但是，”大少爷的话声中含着痛苦，他凄然地说：“我意想不到，一别六年，你竟然成了我的母亲！”

这一句话，使大家都陷入绝望的回忆中：六年以前，万

太太还是一位热情奔放的小姐，那时的名字叫做杜笑娟，她是曲江坪石一家中学的高材生，而万家的大少爷万君哲，那时也在坪石的中山大学里念化工系，两个人曾经有过一段如胶似漆的日子，谁知后来万君哲的母亲在重庆病逝，他请假入川奔丧，就在几个月的时间中，军事形势逆转，曲江、长沙、衡阳、桂林、柳州这些城市相继陷落，交通梗塞，两个人从此音讯不通，到六年后在香港再见时，他们之间的关系却已成为母子了。

“这是一个多么可怕的梦！”君哲非常感伤地摇着头。

笑娟本来把面孔埋在沙发靠背上，此时忽然抬起头来，问：“你从前不是叫做时俊的吗？怎么后来又改作君哲？”

“改动一个名字，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为什么没有关系？”笑娟说，“三年前我和你父亲结婚时，我已知道他有一个儿子在英国，他告诉我你叫做万君哲，如果我知道这人就是时俊的话……”

“唉！我自然有我不得不更改名字的苦衷，”君哲双眉深锁，打断了她的话，“我自从离开你到了重庆，不久就遇到湘桂大撤退，我回不了曲江，只好借读重庆大学。当时我年纪还轻，看不惯前线的不战而溃与后方的放纵荒淫，所以在校刊上连续发了许多牢骚，谁知因此就招来了异党之名，政治上的种种猜疑把我逼得走投无路，连书也不敢再念下去。后来父亲听到风声，知道我的处境危险，便花钱替我取了一个化名的护照，把我送到英国留学，这就是我后来改名为万君哲的理由，但是，这一切如今都成过去了，何必再提？”

君哲说完，随手从衣袋里拿出卷烟来，习惯地抽了一根给笑娟，自己也点上一枝，定睛注视着房子里面那种豪华的

陈设，不觉长长地喷出了一阵轻烟。

两人默然，大家都感到无话可谈，可是胸中又有千言万语，一时不知从何说起。最后还是君哲开口打破了沉默，他开始注意到此刻的笑娟和从前的不同点：

“你从前不是不抽烟的么？”

笑娟惨然作了一个苦笑，答道：

“这几年来，我们生活中的变化太大了！自从曲江陷落之后，我辗转逃到澳门，父亲死了，只剩下我自己孤零零一身。我设尽办法都得不到你的消息，而生活逼人，使我不不能不像其他许多女人一样走进了舞场，此后我不仅学会了抽烟，而且也学会了赌钱，我要从各种不同的玩意儿中追寻生活的刺激，否则我就无法安慰自己了……”

“那么，你是从舞场中认识我父亲的么？”

“自然，不过那时已是抗战胜利之后。这三年来，我替他生了一个孩子，生活固然过得很舒适，可是心灵上的空虚，是永远无法补偿的了！”

“过去的，让它过去吧！”君哲在压制着自己的感情。

“但是，”笑娟却仍是幽幽地说下去，“为什么偏生这么凑巧呢？我们竟成了母子；你这一次归来，已使我失去了一切的平静……”

这时，女仆阿芳推门进来，送进两杯热腾腾的阿华田，也打断了他们的谈话。于是，万太太很自然地改变了她的话题，向君哲问：

“刚才，你父亲跟你谈过些什么来？”

“他么？倒没有谈起什么，”君哲冷静地答，“今天的宴会，目的无非是介绍我见见此间的亲友，我离开祖国五年，许多

亲友差不多都不认识了。”

“哎！”年青的母亲像是要向儿子道歉似的说，“刚才如果不是我的身体太不济，今夜的宴会该多热闹呀！”

说着，她突然回过头来，向女仆问：

“阿芳！刚才我昏倒的时候，手上的玻璃杯是不是打破了？”

阿芳点头答了一声“是”，太太就连连摇头，口里叫道：“可惜！可惜！”

可惜什么呢？一家如此堂皇的别墅里打碎了一只玻璃杯，岂不是闲之又闲的事么？从这中间，就可以看出万太太这时心境中的紊乱。她在情绪上有着万种的悲欢，然而口里说不出来，一种古怪的爱情的激动从她下意识里猛然抬起了头，使她不敢想像，她拼命要把这种可怕的感情压下去，于是举起了杯中的阿华田，招呼君哲：

“喝一口吧！一杯甜茶也许可以解解酒，定定神呢！”

.....

这就是这一对往日情侣当今母子重逢的第一夜。

二 父子之间

君哲一夜反覆不能成眠，种种的痛苦蛇一样地咬嚼着他的心。昨天船泊香港时所有的那一份兴高采烈的心情，已被六年来的旧梦驱赶得烟消云散了。

稍一闭上眼睛，他就记起六年前他与笑娟热烈地拥吻时的情形。他们曾经盟山誓海，曾经彼此答应过永不分离；然而，曾几何时，六年后的今天，她变成了自己的母亲，而自己六年来所追逐的爱情之梦，五年来身托异国也从未卸下的相思，都已在残酷的现实面前，宣告破产。

他不愿再想下去，于是就张开了眼帘，然而眼前又浮现出一个盛大的华筵：他清楚地看见笑娟从席上站了起来，擎着一杯深红色的葡萄酒，当自己正在举杯和她相碰，而且压低声音叫了一声“妈妈干杯”时，她那双俊俏的眼睛就陡然一闭，脸色转青，倒了下去。当时如果不是处在众目睽睽的情形之下，他真要上前把她拥抱起来了。然而，现在还有什么可说呢？她是自己的母亲，他不能不洁身避嫌，不能不眼看着别人七手八脚的把她抱到楼上去。

他不知应该怨恨哪一个人，究竟是谁把他们活生生地拆散的呢？

最后，他觉得这些事情不该再想了，他记起自己这次回来的目的。于是立定决心，要尽速完成自己理想中的事业，离开家庭。这样，他在床上翻来覆去地过了一夜，到第二天清早的七点钟，却就爬起来了。

几年来在英国的读书生活，使他养成了早起的习惯。他在三楼盥洗过后，踱到楼下的大客厅，把当日几份中英文报纸都看完了，但是还不见父亲下楼。他知道在中国沿海的大都市，有钱人多半是要到十一二点钟才起床的，于是又回到三楼自己的房间，打开行李箱，检出一部手提打字机来，的得得地给英伦的朋友写信，报告自己安抵香港以后的情形。

直到快近十二点钟，才有一个男仆上来通知他：老爷已经在楼下的客厅里等他谈话。

这是分手六年以后父子间的第一次畅谈，他们平日的通信过于简略，所以彼此都不甚明了对方的意向。万绍年看着自己的儿子长得魁梧结实，而且已经得到了工科博士的衔头，认为他一定可以替自己分担许多责任，便问他：

“你这一次回来，准备在香港做点什么事情？有过计划吗？”

“计划倒是一个的，”儿子的眼中露出诚恳与希望，他接着说，“我特别希望父亲能够对我加以支持。”

“你有什么计划，尽管向我说明吧！只要力所能及，为父没有不替你撑腰的！”父亲带点冷静地说。

“那就极好极了，”君哲马上兴奋起来，热烈地说，“我知道

父亲一向是爱我的。这一次我从英国回来，早跟几个同学商量好了，大家准备集资接办一家化学工厂，同心合力，大干一番，替此地的工业建立一点基础，同时也可以消减一点社会上的失业恐慌。父亲赞成我们这个计划吗？”

“听起来你们的雄心似乎是很大的，”父亲有点不大起劲地问，“只是，你们有把握吗？”

“为什么没有把握？”儿子的话中，满含自信，他说，“我们打算接办的这一家工厂，本来已有相当的基础，可惜经营不善，管理非人，所以才被外来的货品抢夺了销场，陷于瘫痪状态。现在由我们这一群留英同学，出来锐意加以革新，将来一定可以提高品质，降低成本，在市场上再与舶来货品一较长短，我相信胜利一定落在我门这一边！”

“哦？”父亲疑惑地圆睁他的大眼，接着就问，“你们要接办的，是哪一家工厂？”

“强民化学工厂，父亲听过这个名字吗？”君哲恭敬地回答。

“哎呀！你说什么？”父亲惊奇得差点儿要跳起来，可是，他有惊人的自制力，所以很快地就镇静下来，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说，“强民化学工厂是你该沾手的吗？这一家工厂，机器陈旧，出品粗劣，过去在市场上已弄得声名狼藉，实在不容易恢复信誉，我不赞成你们去搞这一个厂！”

儿子不明白为什么父亲对这个工厂的印象坏成这个样子，只得平心静气地再加解释道：

“刚才我不是早已说过这家工厂有许多缺点的么？不过，我们有的是经营方法，有的是科学技术，我们确信可以把这个厂办好的！”

“别再提了！”父亲只是摇头，他说，“我不主张你回来办工厂，要知道，别人之所以热心办厂，无非因为自己没有事业根基，所以才打算搞点名堂出来；至于你，家里现放着大批生意，难道你不该帮忙我管理一下吗？况且我的年纪老了，你的小弟弟君义，今年才只有两岁，我看你也该对这个家庭负点责任才是！”

这一番话，分明是要动以情义。君哲摸不清父亲的意思，不知他为什么一定不赞成自己办厂。可是，他看着父亲头上那一片花白的头发，觉得他的确比在重庆时苍老多了，因此心里不禁一软，只得委婉地说：

“父亲费了许多苦心栽培我，无非想我成为一个有用的人材。现在，如果想要管理商业，我其实是完全外行的，只有办点化学工业，才是我的本行。再说，我纵然办了工厂，不是一样可以对这家庭负责吗？”

“那就大大不同了，”父亲忽然板起面孔来，冷冷地说，“这中间，还有许多细微曲折的复杂情形，不是你刚从国外回来的人所能知道的。总之，我的意思是：你千万不要沾手这一家工厂，知道吗？”

“不，父亲，我已经……”

儿子觉得莫名其妙，正要详细申辩；可是，这时年青的母亲已经从楼上下来，招呼他们父子两人到餐厅里去用午饭。由于她的在座，使父子两人都不便再说什么。于是，大家自然而然地改变了话题，只谈点家庭琐碎以及君哲这次回来的旅途风物，暂时把一个不易解决的问题搁起来了。

饭后，父亲有事要到市上去，他要求儿子跟他同行，一道参观参观他所主持的那一家贸易公司的管理情形。但是，